

（五）优惠政策

5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甘肃省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甘肃省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生活类救灾物资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棉大衣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天恒宇诚服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0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6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兰州天驰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8 月 12 日



报价明细表

投标人名称：兰州天驰科技有限公司
 项目名称：甘肃省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生活类救灾物资采购项目
 招标文件编号：2025zfcg00940
 包号：04
 单位：元

序号	货物名称	规格型号	品牌	生产厂家	产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合计(元)	交货时间	备注
1	棉大衣	H8623-01	天恒宇诚	河北天恒宇诚服装有限公司	河北省	20000	件	192	3840000.00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货物供应并入库。	额外免费提供10件产品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兰州天驰科技有限公司
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 日期：2025年8月12日

注：
 1.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。